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9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杨惠超先生、李士玉女士共 2 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一致同意选举刘延娜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以上 3 名监事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一、第五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非职工代表监事：杨惠超先生、李士玉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刘延娜女士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8）。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上述人员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监事会成员最近两年均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二、第四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离任情况

由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监事曹庆先生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曹庆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对曹庆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

司及监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9 日